

昆明市官渡区福德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A4、A10-2地块）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2024-10-10 阅读次数：4516

我要投标

昆明市官渡区福德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A4、A10-2地块）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招标公告

招标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福德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A4、A10-2地块）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		
资金来源：	国资 100.0% 自筹 % 贷款 % 外资 %		
建设规模：	其中A4地块总建筑面积约55282平方米，A10-2地块总建筑面积约106144.2平方米(最终面积以政府规划审批数据为准)，配套建设水、电、道路、通讯、绿化、停车等附属设施。最终以实际规模为准。		
公共资源交易行业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类型：	设计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是
公告发布开始时间：	2024-10-10 12:00	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	官渡区政务服务管理局（0871-67176611）
备注：	1.本项目招标计划于2024年9月9日发布。2.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17日，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J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昆明巫家坝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经办人：	李萍萍
办公电话：	0871-63356538		
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经办人：	李建昆 朱云超 赵琳
办公电话：	0871-64115608	移动电话：	19987131693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编号：	GC530100202400989001001

标段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福德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A4、A10-2地块）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4-10-17 23:59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10-31 09:00
开标地点:	昆明开标室5
开标方式:	网上智能开标
标段合同估算价:	1037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1）根据招标人下达的书面任务要求，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条例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开展项目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交通影响评价报告编制、照明工程设计、环评报告编制、水保报告编制、水保监测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完成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交通影响评价报告编制、照明工程设计、环评报告、水土保持调查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编制工作，配合招标人及有关单位开展竣工验收的相关工作，具体以发包人实际委托为准。（2）完成昆明市官渡区福德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A4、A10-2地块）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阶段全范围全专业设计（含概算编制）工作，提交相应设计成果资料，并提供完善的后续服务，配合取得相应的行政许可。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户型设计、户型配比、项目总图、室外绿化、管网，各单体建筑、结构、水暖、电气、通风、消防、人防、抗震、绿建、节水、节能、雨水收集利用等各项工程，按要求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阶段的相应的专项方案，取得专项审查合格意见（如：人防批复），并提供初步设计概算。提供全套设计成果及相关服务，并配合完成有关报批、审批工作。具体服务内容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昆明市官渡区福德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项目位于官渡区关上街道办事处，项目四至范围:东至春城路、银海领域小区；南至浅水湾小区、航空小区；西至官南路，铁路小区、升华小区；北至耀龙供电公司。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资质要求: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项目负责人资格:	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或者一级注册结构师注册证书，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并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材料是指提供缴费证明或社保网查询截图或者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近五年（2019年0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以项目负责人（或者设计负责人）的身份承担过1项（包含在实施项目或者已完成项目）建筑面积在2万平方米及其以上（或总投资金额2亿元及其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设计业绩（工作内容或设计范围至少包含方案设计或初步设计）。【注：①业绩证明材料是指中标通知书或者合同协议书或者业主证明材料，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并能清晰地反映出建筑面积或总投资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工作内容或设计范围等指标；②若投标人提供的设计业绩为EPC总承包业绩的，需符合上述标准，则视为满足要求】。
业绩要求:	近五年（2019年0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承担过1项（包含在实施项目或者已完成项目）建筑面积在2万平方米及其以上（或总投资金额2亿元及其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设计业绩（工作内容或设计范围至少包含方案设计或初步设计）。【注：①业绩证明材料是指中标通知书或者合同协议书或者业主证明材料，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并能清晰地反映出建筑面积或总投资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工作内容或设计范围等指标；②若投标人提供的设计业绩为EPC总承包业绩的，需符合上述标准，则视为满足要求】。
其他:	1.投标人应具备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2.信誉要求：（1）投标人应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处于被责令停业或取消投标资格，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2）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3）近三年（2021年0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法违约的记录；（4）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5）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www.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3.财务要求：提供2021年至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或近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投标人若为事业单位的，则不需提供利润表；企业成立时间不满三年的须提供成立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或近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企业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5.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在获得招

	标人同意或授权的前提下允许对相关专题报告编制、专项设计服务进行分包，接受分包的第三方单位须满足相应资质要求。
是否缴纳保证金:	是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转账,保函,保证保险
投标保证金金额:	3 万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4-10-31 09:00

附件信息

附件：	序号		文件名	创建时间
	1	公告.docx	2024-10-10 09:31:02	

温馨提示:

- 1、招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2、投标人办理以下手续后方可投标，有关服务指南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 (1)企业需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
- (2)办理企业机构数字证书和法定代表人、造价师（如有商务标）的个人数字证书；
- (3)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需携带用于加密的数字证书在开标会上进行解密。
- 3、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公告规定时间，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登录【我要投标】，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
- 4、缴纳投标保证金。
- 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账户，通过企业基本账户（须与企业进行注册时填报的账户信息一致）转账缴纳投标保证金，并在转账完成后，使用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投标系统，进入“确认投标保证金”菜单，查看保证金缴纳情况并进行确认，最后打印保证金缴纳回执。上述操作须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全部完成，请投标人充分考虑转账到款的延时，提早缴纳，以免耽误投标工作。
- 5、递交投标文件。
- (1)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投标人（或联合体代表）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我要投标】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见平台中系统帮助；
- (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签名确认的，视为未递交；
- 6、重新招标（重新公告）的工程，需要重新递交投标文件。